

[廉政文苑]

宽者得众 敏者建功

——读《冯谖客孟尝君》

唐双朔

古籍《战国策》有文《冯谖客孟尝君》，记述了战国时期一个叫冯谖的人，寄食齐国的孟尝君田文，为其审时度势，深谋远虑，营就三窟（三件能使孟尝君永远立于不败之地的大事，即“狡兔三窟”之谓也），使孟尝君“为相数十年，无纤介之祸”的史实。而同时期齐名的赵国平原君赵胜、魏国信陵君魏无忌、楚国春申君黄歇，暮年潦倒、晚景惨淡乃至家国不保、命丧歹人，与孟尝君相比迥然有别矣。

文籍记载，冯谖“贫乏不能自存”，又自供“无好”、“无能”，可谓非常弱势，孟却“笑而受之”。但其左右皆“贱之”，给冯谖吃粗劣的伙食。冯不乐意，三次“弹铗而歌”，发牢骚。但是孟尝君并不生气，不仅给冯安排了工作，给足了待遇、还解决了他的后顾之忧。这样宽厚仁义的主子，冯谖认为是自己的知己，从而一心决定报答。

于是冯谖主动请缨去孟尝君的封地薛（今山东枣庄一带）收债。到了薛地，冯一分钱也没有去收，而是假借孟的名义，召集大家，“把债券赐还给老百姓，一把火把债券烧了个精光”，为孟购买“仁义”回来了（《史记》记载有所不同）。孟闻知虽然很不高兴，但也只说了句：“好吧，先生，就算了吧！”真是宽厚得可以了。这就是冯为孟营就的第一窟：矫命市义，赢取民心。冯“烧其券”时，“民称万岁”，可见老百姓是多么的感恩载德；后来的事实也的确如此。齐王担心孟的权势和声望，找借口免了孟的职务，孟只好回到封地，“未至百里，民扶老携幼，迎君道口”，场面是多么的感人！

冯谖洞明世事，看出齐免孟相位，正好给了其它诸侯国重用孟的机会，孟的声望是诸侯各国梦寐以求的。《史记》载：“自齐王毁废孟尝君，诸客皆去”。而冯始终不离不弃，在劝慰失意的孟的同时，主动提出“为君复凿二窟”，面对门客纷纷背弃他的局面，孟毫无顾虑，给冯充分信任，并备足了经费物资，保障后勤服务，让冯放手到梁国去游说；冯集组织、指挥、外交、宣传、谋划于一身，又是编剧，又是导演，又是演员，鞍马奔波，先让梁国“虚上位”、“遣使者”、“备重金”、“往聘孟尝君”，后又让“齐王闻之，君臣恐惧”，“遣太傅”重礼谢罪，恢复了孟的相位。这便是营就的第二窟：计复相位，重掌大权。

冯趁热打铁，因势利导，要孟“请先王之祭器，立宗庙于薛”。在神本的

古代，宗庙神器，象征着国之根本，神圣不可侵犯，此计真个了得！民心、大权、神祐三窟，犹如三座坚不可摧的堡垒，保孟尝君一生平安，这都是敏者冯谖所建的功业。而非孟这样礼贤下士的宽厚领导，又何来冯之功业呢？

可见，敏者应该得到领导的支持，得到领导的信任，满足他的合理要求，保证他的福利待遇，保障其工作的经费物资和后勤服务，对其工作还应有必要的谅解和宽恕。敏者高瞻远瞩、务实创新，常有唐突乃至荒唐之举，没有领导的宽厚，敏者很难高端策划，建功立业。但敏者必经忠诚。不守信诺，出尔反尔、朝秦暮楚，本领再大，才华再高，也绝不是真正的敏者。我们希望敏者有真本领、有好才华，文韬武略，天文地理、人文科研、乃至三教九流，越高超越丰富越好，但首当其冲的是忠诚！

“宽能得众”、“敏则建功”，是儒家理论核心内容的组成部分，宋朝的大政治家、大改革者王安石曾在《读孟尝君》一文中，说“孟尝君不过是鸡鸣狗盗人的首领罢了，哪里足以说他能招纳到有真才实学、雄图大略、助主立业、匡世济时的人才呢？有的也只是有点小技艺，类似学狗盗学鸡叫的一批混混而已……”。且不说鸡鸣狗盗之徒，曾解孟尝君困厄危难于一时，也不说这位改革大家胸中之垒块，单就冯谖的大眼光、大智慧、大谋略、大作为，就足以证明此评失之偏颇。不过，此评也告诉大家，宽能得众，纵然是沙里淘金，也终有所获。但宽也能贻患，正因为孟尝君“鸡鸣狗盗盈其门”，甚至不乏亡命江湖的罪犯遁迹其内，当时齐国的治安就很有问题，且一直影响山东的治安，这不是本文所要论及的。

自行车上的诗歌

陈云昭

(一)

白日依山尽，黄河入海流。欲穷千里目，更上一层楼。

——王之涣《登鹳雀楼》

我第一次读这首诗的时候，并不知道它的名字，也不知道作者是王之涣。在我成年之后，当我再次读到这首诗的时候，我一下子意识到自己与这首诗的联系其实早已存在，并且这种联系是超越读与被读的。甚至可能正是这首诗在我的身

体内种下一种“速度”——一种无论是诵读一首诗、观察这个世界、还是过一种生活的速度——我把这种速度叫做自行车的速度。而我迄今所受到的最好的诗歌教育，正是在自行车上完成的，在一辆缓慢行驶的永久牌自行车上，那年我五岁。

在我正式上学之前，大多数白天的时光是和我五姨妈呆在一起的。五姨妈当时在镇上一所幼儿园做老师。早晨我妈把我送到这所幼儿园，傍晚的时候五姨妈送我回来，送我的交通工具就是当时乡下最为时髦的永久牌自行车。

我骑坐在后座上，自行车的速度并不心急。五姨妈一边骑车，一边一字一句地教我读这首诗，还不时纠正我的发音。我当时还没开始识字，估计除了会划出我的名字之外，并不能拼写出其它汉字。但就是在那样的一条五月的乡间路上，在自行车上，在一个傍晚，我的五姨妈把这首诗歌交还给我——“我们在读诗，同时诗也在读我们”（庞培语），没有什么诗能被什么人真正教会我们，诗是被交还的，本就属于你，只差一个恰当的时机，一个恰当的方法，它被交还给你——同时还交还给我第一次睁大双眼看到眼前这个世界：白日接近远处一片低矮的房子，路两边的桑树林已是葱茏茂密，空气中有万物生长的味道，自行车路过之处都滚落下王之涣这首字字清脆的诗。

（二）

我的第一次独立阅读早在我识字之前就宣告完成。我应该感谢我那个“古怪”的父亲，也应该感谢那个暗沉沉的夏夜。

如果不阅读，我应该还可以做很多其它事情：拍萤火虫，到门前大桥上乘凉，躺在打谷场上的凉席上看天空满满的星星。如果不阅读，我的父亲也可以做很多其它事情：出诊（他这一生似乎做得最好的一个角色就是“赤脚医生”），看电视，外出溜达，到大桥上乘凉。但就是在那么一个晚上，停电了，他点起煤油灯——他取下灯罩，随手从一本书里扯下一张纸，把玻璃灯罩上的黑色灰迹用力擦拭干净——他的阅读时间开始了。在堂屋里摊开凉席，坐下，捧起一本书静静地读。光线昏暗，他倒影在墙面上的身影都是模糊不清的，但这些都不能够影响到他，他一头扎进他的阅读里，一头扎进这个暗沉闷热的夏日，也一头扎进我对他深深的凝视中。无疑，这样的一个阅读者的状态让我觉得很有意思，心想肯定有什么巨大的乐趣在这其中，要不然为什么它能如此吸引我这位脾气一向不好的父亲，让他难得有这么平静的时光。于是，我开始了平生对阅读的第一次探索，这次探索堪称“伟大”——我装模作样地也找来一本厚厚的书，一个字一个字地看过去，尽管我对这些字的读音和意思还一无所知，但这也并没有影响我的“读兴”，而我的父亲则一如既往地对他的儿子正在干什么一无所知。

除此之外，我还发现我的父亲在如下地点阅读：床头、灶膛边、茅坑边、自

行车上……而我成年之后竟然也渐渐染上了这些不良“习气”，这些地点也渐渐成为了我的阅读地点。除此之外，我也几乎“发现”了父亲：如果没有那些阅读，我的父亲又该如何度过那些草率的时光呢？对一个失意的乡间知识青年，他又该如何安顿好自己的梦想和现实呢？

追

12 数控(1)班 陈创

初春的天空，泛着淡淡的白和隐约的蓝。桃花正盛，让人仿佛只要望一眼便能嗅到这个春天最诗意的芬芳。就在这样宁静的春意里，爷爷平静地离开了我们，离开了这个世界。

站在爷爷的悼念厅前，我首先看到的是爷爷慈祥的眉眼，他就那样笑着，在大厅正中的大照片里，永远这样笑着，稳稳地铺满了我整个心脏。那一刻，流淌在我心里的竟不是翻天覆地的悲痛，而是与这天气相反的如水忧伤。我想，爷爷喜欢的或许正是这样的告别，没有呼天抢地的哀嚎，有的是心底的不舍，是静默的告别，一如这些围绕在他身边的景色。而我，就那么静静地看着他，静静地思念他对我的好，对整个家的无私付出。

在爷爷活着的时候，我没有使他的生活容易些，相反地，我和妹妹成了他最大的负担。然而，爷爷总是快乐地说，他最快乐的时光就是和我们待在一起，他会觉得快乐，觉得什么都明媚了，我们稚嫩的笑脸是对他一天的疲惫最大的安慰。为了照料我和妹妹，他放弃了自己的工作，来到毫不熟悉的县城，毫无怨言地将我们带大。这期间，有多少次，我们不懂事的话语狠狠刺伤他的心；有多少次，我们一个嫌弃的眼神让他低头泪流。然而，就在我们终于懂事，终于明白他的付出并打算回报他的恩情之时，爷爷走了，静静地。

逝去的终究不能挽回。我们默哀，我们读诗，我们歌颂。我们用属于爷爷的方式虔诚地将他送到他的主的怀抱中。我相信，一定如牧师所说，爷爷的灵魂不灭，永远地在他爱的和爱他的人身边，他就那么微笑地陪着我们，永永远远。

爷爷走了，我越发明白“子欲养而亲不待”这句话了。看过了生死，就越发珍惜活着的人。生命那么脆弱，难道我们还要继续蹉跎自己的生命，继续忘记去关怀爱你的亲人吗？生命那么短暂，我们要做到的是，在我们爱的人有生之年对

他们更好一些，因为岁月不会回头，它就那么急匆匆地走了，不理睬任何人的不甘心。对家人多一声问候，让他们知道我们的挂念；对学习多一份努力，让爱你的人安心。每天多花几分钟去爱，去关怀，不要等到亲人离你而去的时候才哭喊，才遗憾！

窗外的桃花更盛了些，心里的悲伤却淡了些，因为那些原本的悲伤都化为了动力。在以后的人生里，我每天都要记住：生命短暂，怎么可以再辜负一分一秒，多点努力，多点关怀，多点珍惜，再也不要再有遗憾，用行动让爷爷欣慰，让爷爷可以笑着说，他的孙儿是最棒的！

生命总会找到自己的出路

12 文秘 聂慧玲

隔着时光的恢弘，我们能做的，只是不轻言放弃。

——题记

步入大学的校园，我一下子松懈起来。那萎靡的生活，现在想想都有些后怕。后来无意间看到《中国梦想秀》，看到那些为了梦想打拼、永不言弃的人，我才反应过来：所有的一切都可以伴随着年华消失在岁月的风沙中，不变的是梦想一直都在！

成为一名高职生接近一年了，三点一线的生活或许枯燥，却是我梦想的启程点。就像李宇春唱的那般，少年强那中国一定也很棒。少年强必须建立在有知识的基础上，我不指望一个人的努力能给国家带来怎样翻天覆地的变化，但一步一个脚印做好自己该做的事，总会给自己带来不一样的收获。我的小梦想是，让这个世界因为有了我而有一点点不一样！

还记得当初闺蜜为我点播的一首歌，《和你一样》，在那个那张扬跋扈的年华，我们一起高声唱着：“我和你一样，一样的坚强，一样的全力以赴追逐我的梦想，哪怕会受伤，哪怕有风浪，风雨之后才会有迷人芬芳。”追逐梦想的过程就是这样，总有挫折，失去，却又不断地成长。吃喝玩乐一事无成的日子里，终究觉得还是少了什么，是激情、是信仰、是精神生活。有时候，也许我们得感激失去与伤痛，经过这些洗礼，我们才能更加坚定梦想。其实只要我们不轻言放弃，梦想在途中，生命总会找到自己的出路。

波德莱尔在《恶之花 巴黎风貌》中描述了绝美的巴黎：“风儿送来庄严的赞

美钟声，从我的顶楼上，眺望歌唱和闲谈的场景，烟囱和钟楼，这些城市的桅杆，还有那些让梦想永恒的苍天……花园，在白石池中呜咽的喷泉，亲吻，早晚都啾啾鸣唱的鸟雀，以及牧歌当中最天真的一切。”谁曾想这么漂亮的语言只是他对阴暗巴黎的一个嘲讽。有时，换一个角度，许多事都会出乎你的意料。波德莱尔的生活一直处于水深火热中，却还勇于挑战自己，挑战生活，我们生活在这么美好的环境中，却只会吃喝享乐吗？

有些人觉得梦想可有可无，但我们编织着祖国的未来，也要浑浑噩噩过完一生么？我的梦想的确不大，但如果千千万万的高职生都有这个梦想，就能为祖国各个技术领域作出贡献；中国千千万万人的梦绘织在一起，那就是中国梦！

我也知道，梦想是注定孤独的旅程，路上少不了嘲笑与质疑，但，那又怎样，哪怕遍体鳞伤，也要活得漂亮，我是高职生，我为自己代言！